

证券代码：836024

证券简称：华源节水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江苏华源节水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3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邱志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资产（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朔源农业节水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朔源节水”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0万元。其中：公司持有朔源节水51%股权（认缴出资额

为 3570 万元，实缴出资额 3430.0000 万元)；自然人任文格持有朔源节水 49% 股权（认缴出资额为 3430 万元，实缴出资为 2011.8823 万元）

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经友好协商，公司拟以人民币 7,689,435.77 元的价格受让任文格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朔源节水 15% 股权。本次受让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朔源节水 66% 股权，朔源节水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自然人张树慧拟以人民币 1,794,201.68 元的价格受让任文格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朔源节水 3.5% 股权，公司对此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自然人于柯拟以人民币 1,025,258.10 元的价格受让任文格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朔源节水 2.0% 股权，公司对此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自然人高帅鹏拟以人民币 1,025,258.10 元的价格受让任文格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朔源节水 2.0% 股权，公司对此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苏华源节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江苏华源节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31 日